



輪椅舞蹈

簡介

輪椅舞蹈比賽設拉丁舞三項、標準舞三項、拉丁舞五項和標準舞五項，每項又分設混合舞蹈（一名輪椅舞者和一名站立舞者）和雙人舞蹈（雙輪椅舞）。其中拉丁舞三項包括查查、森巴和倫巴；標準舞三項包括華爾茲、狐步和探戈；拉丁舞五項包括查查、森巴、倫巴、牛仔舞和鬥牛舞；標準舞五項包括華爾茲、狐步、探戈、快步和維也納華爾茲。

仁川 2014 亞洲殘疾人運動會比賽項目

參加輪椅舞蹈比賽的運動員，根據肢體損傷程度及使用及控制輪椅運行能力為 1 級(Class 1)和 2 級(Class 2)級別，男女運動員混合賽。仁川殘亞運輪椅舞蹈比賽分為雙輪椅賽及雙人混合(與站立舞伴)賽共 8 個項目。

雙人賽	雙人混合賽
雙輪標準舞 1 級	混合標準舞 1 級
雙輪標準舞 2 級	混合標準舞 2 級
雙輪拉丁舞 1 級	混合拉丁舞 1 級
雙輪拉丁舞 2 級	混合拉丁舞 2 級

級別鑑定

輪椅舞蹈運動員會根據其殘障程度、輪椅控制能力、雙手及身體舞蹈的能力來作級別鑑定，功能未受影響會獲 2 分，受一定程度影響會獲 1 分，失去功能為 0 分，再以總分計算運動員級別。最低殘疾程度為 20 分，14 分或以下為 1 級運動員(LWD1)，14 級以上為 2 級運動員(LWD2)。

比賽賽制

比賽設有兩輪資格賽，再進行準決賽及決賽，決賽名額一般為 6 隊。按所得分數，進入準決賽或決賽，詳情如下表：

參賽隊數	首輪資格賽入決賽名額	第二輪資格賽入決賽名額	準決賽名額	決賽名額
7	3	2		5
8	3	3		6
9	3	3		6
10	4	4	8	6
11	5	3	8	6
12-13	6	4	10	6
14-23	7	5	12	6

評分時裁判會依據運動員於各項「指定項目」的表現，對每對運動員作出個別評審，以絕對數值評定為 1 至 10 分，1 分為最差，10 分為極佳，並予以 0.1 分幅度增減。再乘難度系數，(1 分為最低 1.5 為最高並予以 0.05 分幅度增減)，再得出成績及名次。

輪椅體育舞蹈比賽以三大「指定項目」來評分，包括技巧(Technical Skills)，編舞演繹(Choreography and Presentation)及難度(Difficult Level)。裁判團由 6 至 9 名裁判組成並分成三組，每組有 2 至 3 名裁判同時評定一項「指定項目」。

香港代表團運動員 參賽項目

雙人賽	雙人混合賽
雙輪標準舞 1 級	混合標準舞 2 級
雙輪標準舞 2 級	混合拉丁舞 1 級
	混合拉丁舞 2 級

比賽規則

比賽時音樂須與舞步配合，其中華爾茲、探戈、狐步舞、快步舞、查查、森巴、倫巴、牛仔舞的音樂要長 1 分半鐘以上，而鬥牛舞和維也納華爾茲的音樂長度為 1 分鐘以上。

- 雙人舞蹈必須為一男一女組成，並且必須都是輪椅運動員。
- 混和組合必須為一男一女組成，其中 1 人為輪椅運動員。

香港代表團運動員比賽時間

日期 (時間)	比賽項目	運動員
10 月 20 日 14:00 - 18:40	混合標準舞 2 級	黎琴妹 (舞伴: 蔡旻晉) 王曉吟 (舞伴: 駱天麒)
10 月 21 日 14:00 - 18:40	雙輪標準舞 2 級 混合拉丁舞 2 級 混合拉丁舞 2 級 混合拉丁舞 1 級	王曉吟 馬華強 蘇芷恩 (舞伴: 李霈然) 馬華強 (舞伴: 何希雯) 黃和洲 (舞伴: 邱蓓婷)

*以大會公布落實為準